

国能神皖马鞍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煤场封闭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 年 12 月 18 日,国能神皖马鞍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根据《国能神皖马鞍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煤场封闭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国能神皖马鞍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位于安徽省马鞍山慈湖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电业路,本项目投资 8000 万元,实施煤场封闭项目。1 号干煤棚封闭后总长度 299.5m,跨度 73.8m,总投影面积 22103m²;2 号干煤棚封闭后总长度 288.5m,跨度 73.8m,总投影面积 21291m²。项目环保实际投资 8000 万元。

(二)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0 年 3 月,本项目经马鞍山慈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经贸发展部备案。随后,我公司委托安徽禾美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编制了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并报送至马鞍山市生态环境局给予审批。2020 年 5 月 6 日,马鞍山市生态环境局(马环审[2020]150 号)对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进行审批,我公司根据马鞍山市生态环境局对本项目的审批意见,全面落实报告表及其审批意见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对本项目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设计建设。

(三) 投资情况

实际总投资 8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 8000 万元,占总投资的 100%。

(四) 验收范围

煤场封闭项目。

二、工程变动情况

实际建设未发生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 废水



本项目不新增劳动定员，不改变现有的工作制度和工作时间，无新增生产废水。

（二）废气污染物及其治理措施

公司在每个煤场内设置 6 台喷雾水炮，煤场封闭。

（三）噪声及其治理措施

本项目无新增噪声源设备，煤场内原有机械设备数量和种类均不变。公司封闭煤场，通过合理布局等方式降噪。

（四）固体废弃物及其治理措施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是沉淀池产生的煤泥。沉淀池内煤泥定期清挖，运送至储煤场再利用，固废全部合理利用。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安徽禾美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编制的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验收监测结果表明：

（一）废气治理

2022 年 11 月 08 日-09 日，项目厂界无组织废气中颗粒物最大浓度为 $0.267\text{mg}/\text{m}^3$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1.0\text{mg}/\text{m}^3$ ）要求。

（二）厂界噪声治理

2022 年 11 月 08 日-09 日，项目厂界昼间噪声最大值 61dB（A），夜间噪声最大值为 52dB（A），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三）废水治理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外排。

（四）固体废物治理

项目各类固体废物处理处置合理，均按照环评及批复文件落实。

五、验收结论

国能神皖马鞍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煤场封闭项目环境保护审查、审批手续完备，项目建设过程中基本按照环评及批复的要求落实了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废气、厂界环境噪声达标排放，固体废物进行了合理处置。验收工作组认为在完成以下



整改措施后可通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一、加强厂区环境管理，确保厂区干净整洁。

国能神皖马鞍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 12 月 18 日

